

《经济法概论》学习指导--公司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50/2021\\_2022\\_\\_E3\\_80\\_8A\\_E7\\_BB\\_8F\\_E6\\_B5\\_8E\\_E6\\_c36\\_5018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0/2021_2022__E3_80_8A_E7_BB_8F_E6_B5_8E_E6_c36_50183.htm) 第一章 公司法 一、本章学习要点 1、公司的概念与法律特征（重点） 2、公司的类型（一般） 3、公司的设立与组织机构（重点） 4、公司的资本、股份、债券（次重点） 5、公司的利润分配（一般） 6、公司的变更、终止、清算（一般） 二、本章学习提要（一）公司的概念与法律特征（重点）公司是依法设立的，以营利为目的的社团法人。特征：（1）独立性公司有独立的财产和组织机构。（2）集合性公司由法律规定人数的投资人组成。（3）营利性公司设立的目的是获得利益。（4）合法性公司是依法设立的。（二）公司的类型（一般）按股东责任无限责任公司、有限责任公司、股份有限公司、两合公司。按公司国籍 本国公司、外国公司、跨国公司。按公司之间关系 母公司和子公司，总公司和分公司。按产权性质 国营公司、私营公司、合资公司。我国公司法认可的公司形式是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。（三）公司的设立与组织机构（重点）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人数2 50人（国有独资公司可为1人）发起设立：发起人5人以上，其中过半数在中国境内有住所。募集设立：可少于5人。（如国有企业改建）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以生产经营为主的：50万元 以商品批发为主的：30万元 科技咨询、服务性：10万元1000万元人民币 出资形式货币或实物、工业产权、非专利技术、土地使用权等作价。但工业产权等作价不能超过注册资本的20%发起设立的，发起人认购公司的全部股份。募集设立的，发起人

认购一部分股份，其余的向社会公开募集。 出资凭证 出资证明 书 股票 章程 制定 股东 共同 制定 发起人 制定 并经 创立 大会 通过 转让 对 股东 以外 的人 转让 出资， 必须 符合 公司 章程 规定 的 条件， 并 经过 半数 股东 同意。 股东 可 依法 自由 转让 股份 公开 性 不能 发行 股票 可以 发行 股票 财务 状况 不 对 外界 公开（ 属于 封闭 性 公司 ） 公开 募 股 的 公司， 财务 状况 向 社会 公开（ 属于 开放 性 公司 ） 设立 条件 人数 出资 额 章程 名称、 组织 场所、 条件 发起人 出资 额、 股份 发行 发起人 制定 章程 并经 创立 大会 通过 名称、 组织 场所、 条件 设立 程序 股东 共同 制定 章程 报 经 审批 股东 出资 办理 公司 设立 登记（ 营业 执照 ）（ 执照 签发 日 为 成立 日期 ） 确定 发起人 并 制定 章程 报 经 审批 认 股、 募 股、 缴 股（ 专业 产权、 非 专利 20% ） 召开 创立 大会 办理 设立 登记（ 营业 执照 签发 日 为 成立 日 ） 公告、 备案 组织 机构 股东会 权力 机构 董事会 或 执行 董事 执行 机构（ 董事长 为 法定 代表 人 ） 经理（ 聘任 ） 日常 经营 管理 机构（ 经理 是 董事 会 的 代理 人 ） 监事会 内部 监督 机构（ 董事、 经理 及 财务 负责 人 不得 兼任 ） 股东（ 代表 ） 大会 权力 机构 董事会（ 选举 ） 执行 机构（ 董事长 为 法定 代表 人 ） 经理（ 聘任 ） 日常 经营 管理 机构 监事会 监督 机构（ 董事、 经理 及 财务 负责 人 不得 兼任 ） 100Test 下载 频道 开通， 各类 考试 题目 直接 下载。 详细 请 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